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乌海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50 兆瓦光伏基地项目

编号：WH-LXD-033

致：包头青山电器设备有限公司

主题：

关于现场材料二次倒运事宜

内容：

监理现场巡视发现二次倒运组件支架存在野蛮施工的现象，导致部分支架变形，影响工程质量，现要求你单位做好二次倒运的材料保护措施，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你单位自行承担并处以经济考核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



监理工程师：

王明华

日

期：2018. 10. 14

填报说明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抄送相关单位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